

##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十三次股东大会(2010 年年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

### 二. 股东大会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第三十三次股东大会（2010 年年会）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 在上海影城召开，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59 名，代表股份 54,654,6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123%，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肖勇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 三. 提案审议情况

经大会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内 容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
1. 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54,654,691	51,276,438	3,320,672	57,581	93.8189
2. 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4,654,691	51,293,338	3,303,772	57,581	93.8498
3. 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4,654,691	51,276,438	3,320,672	57,581	93.8189
4.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54,654,691	51,276,438	3,320,672	57,581	93.8189
5. 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4,654,691	51,275,858	3,321,252	57,581	93.8179
6. 关于公司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54,654,691	51,300,557	3,296,553	57,581	93.8630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54,654,691	51,155,797	3,441,313	57,581	93.5982

8.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肖 勇	54,654,691	51,282,557	3,314,553	57,581	93.8301
	邓景顺	54,654,691	51,282,557	3,314,553	57,581	93.8301
	程景泰	54,654,691	51,283,657	3,277,578	93,456	93.8321
	许汉章	54,654,691	51,314,457	3,250,353	89,881	93.8885
	刘玉梁	54,654,691	51,283,657	3,281,153	89,881	93.8321
	王世明	54,654,691	51,283,657	3,281,153	89,881	93.8321
	张志国(独立董事)	54,654,691	51,283,657	3,281,153	89,881	93.8321
	王 莉(独立董事)	54,654,691	51,283,657	3,281,153	89,881	93.8321
	伍爱群(独立董事)	54,654,691	51,283,657	3,281,153	89,881	93.8321
9.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秦红兵	54,654,691	51,283,657	3,281,153	89,881	93.8321
	腾 飞	54,654,691	51,283,657	3,281,153	89,881	93.8321
1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发放的议案		54,654,691	51,275,858	3,288,952	89,881	93.8179
1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的议案		54,654,691	51,275,858	3,288,952	89,881	93.8179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分别是肖勇先生、邓景顺先生、程景泰先生、许汉章先生、刘玉梁先生、王世明先生、张志国先生、王莉女士、伍爱群先生，其中：张志国先生、王莉女士、伍爱群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是秦红兵先生、腾飞先生、陆佩华女士，其中：陆佩华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

#### 四. 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了上海市海燕律师事务所拜守华和姚敬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大会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大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五. 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十三次股东大会(2010年年会)决议;
2. 公司第三十三次股东大会(2010年年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一日